

**双辽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50 万吨/年食品级高纯盐酸  
及 50 万吨/年聚合氯化铝净水剂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申请**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我单位拟投资 18000 万元，在 吉林省双辽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化工园区迎新大街南侧与天威路西侧交汇处，建设 双辽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50 万吨/年食品级高纯盐酸及 50 万吨/年聚合氯化铝净水剂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我单位委托吉林省诚信安全技术评价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现呈报贵局，请予审批。

附件：环境影响报告书

建设单位（盖章）

